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13位ISBN编号：9787300143941

10位ISBN编号：7300143946

出版时间：2012-3-1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伊原泽周

页数：22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 内容概要

东北问题在战后中国时局的发展演变中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国共美苏三国四方围绕东北问题，上演了一幕又一幕纵横捭阖之大戏，而国共两党对东北之争夺，不仅决定了东北，也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国之命运。其间反映出战后初期东北问题的鲜明特色，即国共美苏三国四方博弈，外交关系与内政问题相交织，最终又归结为国共两党之争夺。

《海外中国研究文库·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以张嘉璈日记为中心》以张嘉璈日记为中心，对此展开深入耙梳，相信会为学界研究此问题提供一精致的文本。

##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 作者简介

编者：(日本)伊原泽周伊原泽周，生于中国安徽，1947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历史系，后赴台湾任教彰化女中、台北二女中。

1953年进入京都大学旧制大学院，受业进修，1969年获文学博士学位。

先后在伦敦大学亚非研究所、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访问研究。

1959年起先后任教于大阪外语大学、京都大学及追手门学院大学。

1997年退休。

现为追手门学院大学名誉教授。

著有《明治初期日韩清关系之研究》、《中国之近代化与明治维新》、《中国现代史》、《近代中日关系研究论集》、《近代中国之革命与日本》、《从“笔谈外交”到“以史为鉴”——中日近代关系史探研》等。

另有学术论文、书评及杂文等百数十篇。

##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 书籍目录

一、东北接收交涉日记东北接收交涉纪略工作开始前之准备六个月十九日之中苏交涉日记二、交涉日记（附件）选录张嘉璈与苏军元帅的谈话记录国民政府指示张嘉璈对苏谈话要点张嘉璈与苏联军部斯经济顾问谈话记录（一）张嘉璈与苏联军部斯经济顾问谈话记录（二）三、蒋致张的手书十件函件No.1函件No.2函件No.3函件No.4函件No.5函件No.6函件No.7函件No.8函件No.9函件No.10四、有关东北问题的论文两篇从《熊式辉日记》看国民政府接收东北时“现场”的政治矛盾略述有关于东北的几个问题出版后记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章节摘录

版权页：余：当再电重庆，请示详细办法。

斯：可否由彼与留在各工厂之苏联人员联络，使彼等设法保护工厂财产，并保持厂内正常秩序？

余：尊意是否谓在两政府未解决以前，由阁下设法照管维持？

斯：在两国政府未解决以前，余当令留在各工厂内之少数苏联人员，努力维持各工厂一切财产。

余：阁下所述一节，容转陈政府。

此外尚有其他问题否？

斯：上次与阁下数次谈话，均系私人谈话性质，现鄙人当将苏联政府关于工业合作之正式意见，向阁下转达如下：“苏方认为须组织一中苏合办之股份公司，以经营以前属于满州重工业开发株式会社，及满州电业株式会社之各项事业为目的。

上述两会社，原为应日本关东军之需要而设立，系属于红军之战利品，应认为苏联所有。

但苏联政府基于对华亲善之关系，愿使上述两会社之事业，由中苏两方代表，依平等所有权之原则共同经营之。

其财产应由双方平均分配，即苏方占有百分之五十，华方占有百分之五十。

为管理上项事业起见，组织一中苏合办之公司，其条件如下：一、公司依平等原则组织之，公司资本双方各半。

此项比例，在公司存在期间，不予变更。

二、苏方由若干经济组织，如伯利煤业公司，远东动力公司，远东银行等，为该公司之参加人。

预料华方亦得由自然人与法人参加。

三、苏方以上述两会社日本人所有之资产之百分之五十，缴作该公司股份。

华方所缴股本，应与苏方相等。

自日本人所有及其他方面所有之资金余剩部分缴纳之。

四、参加该公司之苏方，将供给相当之专家，并予该公司以技术上之援助，以恢复并发展该公司所属之各项事业。

五、上述两会社所属事业，应用之地面土地，及其地下之一切权利，均应移转于新组织之公司。

六、中苏两方参加者，将共同参加管理公司事务。

该公司上级干部，双方各有平等之表决权。

华方代表为该公司总裁。

苏方代表为该公司副总裁。

七、执行公司事务，由苏方指定之总经理及华方指定之副经理，负责办理。

”余：当即转呈政府，谅贵方亦必将此事由苏联驻华大使转向吾政府协商。

鄙人希望在重庆对此问题，作有原则之解决，再，贵方所提出合作办法，是否仅指此两会社所有事业而言？

抑对于其他公司，如满铁所属各事业有何意见？

斯：目下仅提出关于上述两会社之事业。

余：南满铁路所属企业问题，最好亦同时一并由中央商讨解决。

斯：余当予以注意。

阁下是否将离此？

余：截至现在为止，余尚无离此之意。

如此间环境不予妨碍，余当勉力留此工作。

斯：环境可藉丰满之工作克服之。

余：在佳良环境下，余当尽力谋取双方合作之基础。根据斯顾问提出苏政府所提工业合作意见，电陈政府电文如下：蒋特派员经国兄转天翼兄，并转呈主席钧鉴：上次与经济顾问谈话记录，已寄天翼兄转呈。

今日晤谈答复，告以中国政府极愿与苏方密切经济合作。

唯苏方所提，内中牵涉没收敌人在满资产充作苏方战利品问题。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故政府意见，认为应由两政府间解决。

请由苏大使，径与中央政府直接交涉。

当时经济顾问声明：以前所谈，均为私人意见。

今日正式奉到莫斯科命令，其要点如下……录全文……当即告以应为转达政府。

唯兹事体大，请径由苏大使与我政府接洽，彼允照办。

特先电陈。

余面陈。

##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 编辑推荐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以张嘉璈日记为中心》编辑推荐：由于张的《东北接收交涉日记》内容，不但涉及中国国内的国共和平谈判问题，而且还与美苏两国在中国东北的利害冲突有关，故受到研究者的重视。

.....我感到该日记的史料价值极大，有助于研究现在的中国东北问题，乃据该日记手稿本，正确地一一抄录出来，并加以点校与注释.....刊行于世，使读者们都能看到第一手史料的真面目，以促使我们对近代东北问题的研究，更能向前推进一步。

——伊原泽周

<<战后东北接收交涉纪实>>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